**2014年国际组织实习项目选派办法**

**一、项目简介**

为服务国家外交工作，通过向国际组织输送人才更好地参与国际事务，培养和储备一批国际组织人才，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留学基金委）特设立“国际组织实习项目”，将选拔一批优秀青年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部及其地区办事处（驻华办事处除外）工作或实习。

**二、选派计划**

（一）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青年专业人员

青年专业人员（Junior Professional Officer）作为联合国初级（P1/P2级）业务官员，将参与教科文总部或地区办事处的工作。

1.选拔对象：

（1）国内教育、科学、文化等领域相关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的在职人员（须已具有本科及以上学位）；

（2）国家公派博士毕业正在国外进行博士后研究的人员。

2.名额与任期： 1-2人/年。一般任期为2年，最长不超过4年。

3.资助内容：国家留学基金将按照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相应国际职员同等待遇标准向青年专业人员提供资助。

（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实习人员

1.选拔对象：

（1）应届本科/硕士/博士毕业生，一经录取，须在毕业一年以内开始实习。

（2）或已取得教科文实习项目岗位录用函（通知）的人员。

2.名额与任期：20人/年。一般任期为6个月，最长不超过12个月。

3.资助内容：国家留学基金提供奖学金生活费、艰苦地区补贴和一次往返国际旅费。其中生活费标准为1800欧元（2400美元）/人/月，艰苦地区补贴按照《国家公派留学人员艰苦地区补贴标准》提供。

**三、申请条件**

1.具有中国国籍，热爱祖国，具有坚定理想信念和为祖国服务的强烈事业心、责任感、献身精神。

2.青年专业人员年龄不超过45周岁；实习人员不超过35周岁。

3.身心健康，诚实守信，意志坚定。

4.具有较强的综合素质、国际视野和多元文化意识，熟悉国际合作规范。

5.精通英语或法语；同时掌握其他联合国官方语言者优先（阿拉伯语、俄语或西班牙语）。

6.具备计算机知识，以及熟练运用办公软件的能力。

7.能够适应国际工作环境，以及具备良好的人际沟通能力。

8.符合任职或实习岗位的其他要求。

**四、选拔办法**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取“个人申请，单位推荐，专家评审，择优录取”的方式进行选拔。

**1.2014年的网上报名及申请受理时间为9月1日-9月15日。申请人须在此期限内登录国家公派留学信息管理系统进行网上报名（http://apply.csc.edu.cn），按照《2014年国际组织实习项目申请材料及说明》在线提交申请材料。**

2.申请人所在单位应对申请人的资格、综合素质、发展潜力、国际交流能力、品德修养及身心健康情况等方面进行审核后出具有针对性的推荐意见，于9月20日前将推荐函及推荐人选名单提交至国家留学基金委，并同时通过信息平台提交申请人的电子材料。

3.国家公派博士毕业正在国外进行博士后研究人员的申请委托现院校或科研机构所在国我驻外使（领）馆教育处（组）负责受理。各教育处（组）应于北京时间9月20日24时前将被推荐人选名单传真至国家留学基金委，并通过信息平台提交申请人的电子材料。

4.国家留学基金委和中国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全国委员会秘书处负责组织专家评审确定候选人，并向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进行推荐。具体评审方式、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5.最终录取人员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根据岗位数量和要求确定。

**五、派出及管理**

1.派出前，国家留学基金委将对选送人员进行行前培训。

2.对选送人员按照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人员相关管理规定进行管理。

工作结束后，应由工作/实习单位出具鉴定并提交国家留学基金委。

3.支持选送人员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工作/实习结束后，继续留/赴国际组织工作；如回国需择业的，会同相关部门协助向有关用人单位推荐。

**六、联系人和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国家留学基金委规划发展部

联 系 人：徐一平

电 话：010-66093960

传 真：010-66093954

电子邮件：ypxu@csc.edu.cn

联系部门：中国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全国委员会秘书处

联 系 人：邵维良

电 话：010-66096649

传 真：010-66017912

电子邮件：natcomcn@moe.edu.cn